

北京恒标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关于ISO 45001:2018认证标准转换的公开文件

尊敬的申请组织、获证客户：

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已于2018年3月正式发布，我公司根据相关的要求对接新版ISO45001:2018标准申请认证及已获证组织进行新版认证标准转换相关工作公告如下：

1、从2019年7月起，我公司开始受理按新版ISO45001:2018标准认证的申请组织，对满足要求的组织发放新版标准的认证证书，在我公司未取得新版标准转换的认可之前，颁发的认证证书不带CNAS认可标识，获证组织在使用该证书时也需按相关规定不得使用CNAS的认可标识；

2、从我公司获得认可委的ISO45001:2018认证标准换版认可之日起，我公司开始受理已获证组织按新版标准申请转换的获证客户，对满足要求的客户换发新版标准的认证证书；

3、获证客户准备实施转换时，需填写转换申请，我公司根据申请安排转换审核，转换认证申请时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完成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转换修改, 使其满足新版运行要求并有效实施；

（2）组织的内审员已经过 ISO45001:2018标准培训；

（3）完成了针对标准转换工作的内审或专项内审和管理评审。

4、因目前国家标准尚未发布实施，故我公司向客户颁发以ISO45001:2018标准作

为认证依据的认证证书。待新版国家标准发布实施后，我公司将依据国家标准对认证过程进行复核，对符合新版国家标准要求的，在第一次监督后换发认证依据标准为新版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认证证书；对不符合新版国家标准要求的，将对证书及时做出暂停或撤销处理；

5、自2020年3月1日起，我公司不再受理依据GB/T28001-2011版标准的认证申请；2021年1月1日起，我公司不再受理基于GB/T28001-2011版标准的证书转换申请，在此之前没有接受认证转换的监审、再认证客户需重新按初审（新版标准）进行审核认证；

6、对于在2020年3月1日前仍然依据旧版标准申请初次认证或再认证的组织，我公司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有效期截止到2021年3月11日，同时编写《关于认证证书有效性期限的说明》文件，做为认证证书的附件同时寄发获证组织，具体说明因标准转换导致认证证书有效性变更的情况。

7、对于在认证转换过渡期内（2018年6月12日—2021年3月11日）已发放的旧版标准认证证书的有效期未截止到2021年3月11日的获证组织，需务必于2020年3月1日前完成新版标准的转换工作。

8、附件：实施ISO45001:2018标准的转换申请表

2019年2月20日

北京恒标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实施 ISO45001：2018 标准转换申请表

获证客户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已获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领域	☐ QMS ☐ EMS		
认证证书有效期 起止日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依据 ISO45001:2018 对质量/环境管理体系 调整情况和实施 进展情况	1、是否按照新标准进行了人员培训： ☐ 是 ☐ 否 计划培训时间： 2、是否已按新标准的要求完成转换工作并已实施运 ☐ 是 ☐ 否 计划进行时间： 3、是否按照新标准进行了管理评审： ☐ 是 ☐ 否 计划进行时间： 4. 是否按照新标准进行了内审： ☐ 是 ☐ 否 计划培进行时间：				
审核确认日期（具体 日期以双方确定的 审核计划为准）	1、 ☐ 是否要求在最近一次监督审核时结合转换，如是，建议日期： 年 月 旬； 2、 ☐ 是否要求在最近一次再认证审核时结合转换，如是，建议日期： 年 月 旬； 3、 ☐ 是否要求在最近安排专项审核转换，如是，建议日期： 年 月 旬。				
申请表述	为依据 ISO45001：2018 标准实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转换，本公司已完成现场标准相应的转版工作并正在运行中,现申请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依据认证标准换版的认证转换申请。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需提供附件	1. 调整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手册、程序文件） 2. 其它资料（适用时）：				
其他需说明情况					

北京恒标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关于ISO 45001:2018认证标准转换认证证书有效性期限的说明

尊敬的获证客户：

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已于2018年3月正式发布，我公司根据相关的要求对按新版ISO45001:2018标准申请认证及已获证组织进行新版认证标准转换相关工作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可在我公司网站查询。

针对ISO45001标准的转换，IAF通过2016-15号决议规定ISO45001的转换期过渡期为ISO45001标准发布后三年，即在2021年3月12日前完成ISO45001:2018代替OHSAS18001认证标准的转换工作。

基于上述转换器的要求，自2020年3月1日起我公司不再受理GB/T28001-2011版标准的认证申请；对于在2020年3月1日前仍然依据旧版GB/T28001-2011标准申请初次认证或再认证的组织，我公司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截止到2021年3月11日（转换期限截止期）。

2021年1月1日起，我公司不再受理基于GB/T28001-2011版标准证书的转换申请，在此之前没有接受认证转换的监审、再认证获证客户需重新按初审（新版标准）进行审核认证；若获证组织在转换截止期内完成了新版标准的转换工作，我公司将组织换发新版标准证书，其认证证书有效期将从发证之日起顺延至3年期满之日。

特此说明

北京恒标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19年2月